公司代码:600403　　公司简称:大有能源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有能源	60040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建强	李玉飞
电话	0398-5888908	0398-5888908
办公地址	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6号	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6号
电子信箱	hndayou@163.com	hndayou@163.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506,250,750.73	20,488,050,589.15	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45,474,598.13	5,666,044,137.31	-14.4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20,222,888.57	2,599,934,639.94	-26.14
利润总额	-824,727,174.85	-381,278,240.5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481,501.94	-489,878,382.6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8,093,968.56	-485,836,525.1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88,625.87	489,978,687.12	-7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1	-7.5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61	-0.204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61	-0.2049	不适用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24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81	1,477,659,766	0	质押	738,519,900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2.69	542,500,845	0	质押	160,000,000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60	14,386,400	0	无	0
中广有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3	12,627,784	0	无	0
徐小蓉	境内自然人	0.36	8,646,4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7,413,213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5,986,000	0	无	0
文东	境内自然人	0.22	5,337,20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9	4,450,300	0	无	0
张红祥	境内自然人	0.17	4,013,5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股东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母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2025-040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塔河矿业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阿克苏塔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塔河矿业”)系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阿拉尔豫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塔河矿业拟在新疆银行阿克苏分行(以下简称“新疆银行”)办理的1亿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三年。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上述贷款提供8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塔河矿业另一股东阿拉尔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20%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5年8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塔河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塔河矿业在新疆银行办理1亿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8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塔河矿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阿克苏塔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新疆阿克苏地区库车县开发区幸福路65号企业公馆B座1202室

法定代表人:张京民

注册资本:77,372.55万元

经营范围:原煤开采(限分支机构经营)、加工及销售;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焦炭、矿产品、钢材、建材及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机电设备、矿山设备、采矿专用设备、电气设备,机械设备制造、销售与租赁;金属材料、劳动防护用品、橡胶制品、五金产品(管制器具刀具除外)销售;汽车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塔河矿业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亿元)	5.03	13.91
净利润(亿元)	0.59	4.19
财务指标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亿元)	46.57	45.36
净资产(亿元)	26.67	25.76

塔河矿业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阿拉尔豫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1,898.04	80%
2	阿拉尔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4,339.51	18.53%
3	自然人股东	1,135	1.47%
	合 计	77,372.55	1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公告日,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旨在满足塔河矿业业务发展需要,被担保人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公司拥有对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98亿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79%。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2025-039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1名,实际出席的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其中:议案2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仅独立董事表决):

1.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关于《河南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河南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关于为塔河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阿克苏塔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新疆银行阿克苏分行办理1亿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8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塔河矿业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5-040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公司代码:600501　　公司简称:航天晨光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航天晨光	60050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泽刚	赵秀梅
电话	025-52826035	025-52826031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元中路188号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元中路188号
电子信箱	htcgIRM@163.com	htcgIRM@163.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728,749,564.27	5,156,470,462.88	-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7,404,950.01	1,833,039,157.53	-3.0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38,306,298.66	894,398,960.26	-16.52
利润总额	-94,515,624.10	-129,273,098.2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484,268.53	-123,155,132.9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533,838.32	-132,129,012.8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807,368.41	-867,180,116.8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3	-5.58	增加1.4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9	不适用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6,6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62	106,160,000	0	无	
南京晨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79	89,633,772	0	无	
深圳市金恒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4,400,100	0	无	
熊宗波	境内自然人	0.81	3,500,000	0	无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其他	0.66	2,862,311	0	无	
赵燕	境内自然人	0.60	2,579,500	0	无	
刘各菊	境内自然人	0.54	2,349,201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2	2,257,614	0	无	
吕谦	境内自然人	0.39	1,694,800	0	无	
刘成祥	境内自然人	0.38	1,65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京晨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公告编号:临2025-039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四十六次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以邮件和直接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25年8月27日12时。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参加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与《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由三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期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公告编号:临2025-040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二十七次监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以邮件和直接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8月27日中午12时。会议应参加监事4名,实参加监事4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82条规定,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审核,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88036　　公司简称:传音控股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1,280.64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29,260.57万元。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00元(含税)。以目前总股本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1,228.0460万元(含税)。半年度现金分红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75.22%。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本分配方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传音控股	688036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春	张淇
电话	0755-33979932	0755-33979932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仙元路8号传音大厦26楼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仙元路8号传音大厦26楼
电子信箱	investor@transsion.com	investor@transsion.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4,061,637,906.80	45,062,400,290.68	-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823,264,940.16	20,230,358,202.40	-2.0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9,077,418,565.64	34,558,465,962.29	-15.86
利润总额	1,531,122,820.86	3,452,150,452.96	-5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2,806,449.89	2,852,014,497.55	-5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7,275,961.65	2,427,760,957.66	-6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1,390.70	-1,391,871,444.5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9	14.87	减少8.9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2.53	-58.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	2.51	-57.7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9	3.42	增加1.27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4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传音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15	560,503,474	0	0	无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其他	6.28	71,573,109	0	0	无 0
新余传佳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44	62,005,336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2	32,180,502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1	25,204,289	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1.84	20,964,529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6	18,887,468	0	0	无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其他	1.56	17,717,252	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其他	1.52	17,289,431	0	0	无 0
新余传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1	10,404,893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新余传佳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传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2、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36　证券简称:传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5-018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1,280.64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29,260.57万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保持长期积极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同时结合公司发展阶段、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00元(含税)。以目前总股本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1,228.0460万元(含税)。半年度现金分红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75.22%。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本分配方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2024年度股东会授权

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的议案》,为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及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公司股东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分红条件为公司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在满足前述分红条件下,分红金额不得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0%。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本次中期分红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36　证券简称:传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5-019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英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36　证券简称:传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5-020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56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5.15元,共计募集资金281,2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1,033.2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70,166.8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验资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325.7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7,465.6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33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67,465.6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40,230.52
	利息收入净额	B2	17,686.94
	募投项目终止或结项转出	B3	38,762.9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648.27
	利息收入净额	C2	10.97
	募投项目终止或结项转出	C3	-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注]	D1=B1+C1	242,878.8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7,697.91
	募投项目终止或结项转出	D3=B3+C3	38,762.9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3,521.7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521.78
差异		G=E-F	-

[注]项目投入未包括公司因终止“深圳手机及家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募集资金3,602.15万元(不含利息和理财收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10月29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传音科技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科苑支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传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泰衡诺科技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传音科技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	756931177010903	0.00	验资户,已于2019年12月30日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8110301013300476524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3年7月14日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8110301013100476610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2年6月30日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44250100003400002910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0年12月11日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31050161393600003986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2年8月8日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631436380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2年7月28日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762772751873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5年1月22日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	755930761310909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4年12月27日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	338070100100275618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4年12月25日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	79320078801300000880	562,796.69	募集资金专户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0000050151136720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1年10月12日销户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91116801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于